

2020 年度社会治理专项资金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财政事权”名称：社会治理专项资金

对应“政策任务”数量：1

省级预算部门：（公章）广州海事法院

填报人姓名：丰勇

联系电话：020-34063881

填报日期：2021 年 8 月 24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按照《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政法工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的通知》（粤财厅〔2015〕197号）有关规定，省政法委转付2020年度社会治理专项资金预算额度为100万元，用于开展省级政法专项工作，提升政法业务能力。

（二）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的额度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省级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预算安排100万元，实际安排到位100万元。

2. 绩效目标。

预期年度目标：通过建立完善的安防系统，实现法院安全、智能化管理，对于维护司法公正，提高审判办公效率，保护执法人员的人身安全，具有重要意义。为广州海事法院审判业务用房建设的信息化审判、办公提供基础的安保环境，让信息化建设更好地服务于广州海事法院审判业务用房智能化系统的各项工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社会治理专项资金项目本次绩效评价共计得分为98.83分，得分率为98.83%。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省级社会治理专项资金预算到位资金 100 万元，实际已支付资金 97.18 万元，结余 2.82 万元，具体支付情况如下表：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支付明细名称	实际支出金额	备注
1	宣传费	2.99	
2	视频监控报警系统	5.71	
3	监控设备	6.72	
4	安检设备	59.86	
5	密码通信设备款	21.9	
合 计		97.18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0 年度社会治理专项资金基本完成立项时制订的绩效目标，全部资金都用在省级政法工作上，有效地缓解了单位经费紧缺的困难状况，推进广东司法建设和司法体制改革，为把我省建设为全国最安全稳定、最公平公正、法治环境最好的地区之一发挥积极作用。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评价因素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一、投入	20	19	95%
二、过程	20	19.83	99.15%
三、产出	30	30	100%
四、效益	30	30	100%
评价总得分	100	98.83	98.83%

（1）投入分析。

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平均得分 19 分，得分率为 95%。社会治理专项资金项目在资金保障措施和落实方面，总体情况良好；资金到位情况优秀，全部资金额度下达到单位。绩效目标设置未能进行量化设置。

（2）过程分析。

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平均得分 19.83 分，得分率为 99.15%。在支出规范性、实施程序方面情况良好，每个项目都有配套项目管理制度，对建设项目进行了工程必需程序和项目验收。但在资金支出率方面稍有不足，资金支出率只有 97.18%。

（3）产出分析。

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平均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在成本控制、完成数量、完成进度、完成质量方面情况良好，各个指标都能按照规定的任务完成。

（4）效益分析。

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平均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满意度方面情况良好。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专项资金申请时，设立的绩效目标未能进行量化设置。

三、改进意见

设置项目绩效目标时，科学、合理地完善量化指标。